证券代码:002254　　证券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1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70,817,826.07	0.20%	2,922,517,569.02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608,245.13	-47.01%	151,079,721.29	-4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812,927.82	-66.77%	54,677,246.67	-7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2,552,614.93	-87.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0	-42.86%	0.17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0	-42.86%	0.17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0.41%	2.14%	-2.0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697,855,316.56	13,620,516,414.53	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064,771,289.32	7,251,653,182.30	-2.5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00.00	2,430.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146,068.86	102,301,504.4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9,040.89	27,347,565.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273.88	496,625.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22.12	-160,161.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48,167.76	19,724,390.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41,276.24	13,860,008.00	
合计	18,795,317.31	96,402,475.6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下降91.07%,主要是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增加。

2、应收账款较年初上升94.43%,主要是尚未进入结算期的应收账款增加。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年初上升71.86%,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增加。

4、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上升290.29%,主要是本期尚未抵扣的增值税增加。

5、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下降48.25%,主要是联营企业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康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期注销。

6、在建工程较年初上升118.66%,主要是在建项目投入增加。

7、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上升151.09%,主要是本期可弥补亏损以及政府补助纳税增加。

8、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上升60.91%,主要是本期预付工程项目设备款增加。

9、短期借款较年初上升182.81%、长期借款较年初上升31.44%,主要是本期银行融资增加。

10、应付票据较年初下降43.36%,主要是本期开具的银行结算票据减少。

11、库存股较年初上升43.23%,主要是本期实施股票回购。

12、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上升68.62%,主要是增值税附加税以及房产税增加。

13、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76.25%,主要是利息费用增加以及利息收入减少。

14、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47.56%,主要是本期摊销的政府补助增加。

15、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411.78%,主要是本期投资企业利润增加。

16、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上升154.22%,主要是氨纶产品单价下降。

17、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56.30%,主要是本年利润总额减少。

18、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68.38%、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68.61%、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70.33%,主要是产品单价下降。

19、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下降75.65%,主要是本期增值税留抵退税以及出口退税减少。

20、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44.13%,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以及退回的保证金减少。

21、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上升108.54%,主要是本期支付的税费增加。

2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66.99%,主要是本期支付的保证金减少。

23、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上升47.78%,主要是本期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增加。

24、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上升375.62%,主要是本期收到的分红增加。

25、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857.27%,主要是本期收到政府搬迁款项。

26、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98.76%,主要是上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27、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上升77.83%,主要是本期银行贷款增加。

28、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上升409.11%,主要是本期支付股票回购款增加以及收购宁夏泰和芳纶纤维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4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42%	169,134,515	32,139,038	不适用 / 0
烟台裕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4%	119,562,623	0	质押 / 9,850,0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三二组合	其他	1.83%	15,796,588	0	不适用 / 0
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7%	14,387,837	0	不适用 / 0
青海泰丰先行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10,597,041	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	9,827,881	0	不适用 / 0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注1)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8,824,123	0	不适用 /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三一组合	其他	0.99%	8,574,737	0	不适用 / 0
柴长茂	境内自然人	0.91%	7,860,000	0	不适用 /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7,191,405	0	不适用 / 0
烟台益天创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烟台益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0%	6,898,395	0	不适用 /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6,995,477	人民币普通股	126,995,477		
烟台裕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19,562,623	人民币普通股	119,562,623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三二组合	15,796,588	人民币普通股	15,796,588		
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387,837	人民币普通股	14,387,837		
青海泰丰先行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597,041	人民币普通股	10,597,04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827,881	人民币普通股	9,827,881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注1)	8,824,123	人民币普通股	8,824,123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三一组合	8,574,737	人民币普通股	8,574,737		
柴长茂	7,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6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91,405	人民币普通股	7,191,405		
烟台益天创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烟台益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98,395	人民币普通股	6,898,3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烟台裕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柴长茂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7,860,000股,普通账户持有数量0股,实际合计持有7,860,000股。				

注1:前十名股东中存在公司回购专户,截至2024年9月30日,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为8,824,123股,占比1.02%。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2024年6月2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8,824,123股, 占公司当时总股本863,794,983股的1.02%;最高成交价为14.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2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99,989,563.76元(不含交易费用)。

2、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同时为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控股股东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丰集团”)之全资子公司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诚丰”)拟自2024年9月30日起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0.62元/股,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总股本的1.19%(即10,322,080股),且不超过目前总股本的2.00%(即17,275,899股;如果增持计划完成前,公司因回购等原因导致股份总数减少,则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减少后的股份总数的2%)。且国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 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完毕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泰和新材股份。截至2024年10月16日,国泰诚丰已增持17,275,899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863,794,983股的1.19%。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一股份支付》的相关要求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024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基于谨慎性原则及对公司业绩的合理判断,本年度计提股权激励费用5,949.96万元,本期冲回4,230.02万元,剩余1,719.94万元。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性原则,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截至2024年9月30日财务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损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761.94万元,资产减值损失2,306.43万元,合计4,068.37万元。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3,832,944.42	2,606,136,438.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00,374.74	145,510,445.1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3,397,797.69	695,884,276.00
应收账款	704,337,674.77	362,249,372.86
应收款项融资	137,936,310.14	121,114,133.59
预付款项	77,147,033.78	78,530,520.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4,199,825.00	245,874,094.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769,5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70,783,936.06	1,212,505,176.9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0,380,791.67	70,047,022.87
其他流动资产	189,462,705.23	48,541,054.79
流动资产合计	5,624,469,383.50	5,585,382,545.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577,445,689.26	682,217,096.89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265,000.00	7,8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3,567,869.31	84,196,126.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941,027.07	14,935,956.20
固定资产	5,036,474,096.33	5,343,453,810.96
在建工程	1,927,670,970.00	881,573,426.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334,206.84	19,094,930.45
无形资产	516,896,715.49	449,196,091.5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975,496.67	
长期待摊费用	32,031,656.86	16,661,802.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06,148.36	28,120,194.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9,177,056.74	502,874,434.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73,385,933.06	8,035,123,868.78
资产总计	14,697,855,316.56	13,620,516,414.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64,590,903.28	659,298,130.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1,699,985.61	1,150,622,214.83
应付账款	1,214,598,418.83	990,578,001.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4,324,698.92	46,148,057.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845,207.06	77,983,280.06
应交税费	37,364,708.36	42,482,485.65
其他应付款	203,196,044.58	196,479,145.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916,527.68	281,661,376.42
其他流动负债	378,240,898.74	364,805,448.19
流动负债合计	4,707,767,394.06	3,810,058,141.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45,788,891.63	1,252,111,222.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491,594.99	16,386,671.0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9,806,212.50	338,989,848.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280,388.86	132,967,416.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834,161.69	834,161.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7,200,249.67	1,741,289,321.39
负债合计	6,824,967,643.73	5,551,347,462.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3,294,983.00	864,044,9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12,033,144.94	4,010,146,469.30
减:库存股	271,888,229.43	189,824,429.67
其他综合收益	16,513.78	-464.07
专项储备	6,737,569.44	6,737,569.44
盈余公积	437,272,566.43	437,272,566.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17,304,762.16	2,123,276,518.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64,771,289.32	7,251,653,182.30
少数股东权益	808,116,383.50	817,515,769.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72,887,672.82	8,069,168,951.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97,855,316.56	13,620,516,414.53

法定代表人:宋西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裕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国启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922,517,569.02	2,909,894,992.44
其中:营业收入	2,922,517,569.02	2,909,894,992.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76,774,619.12	2,581,376,116.64
其中:营业成本	2,425,071,857.52	2,136,885,995.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132,519.71	13,718,410.63
销售费用	69,348,021.19	74,935,169.28
管理费用	204,598,883.05	184,320,065.10
研发费用	161,675,463.06	151,211,482.15
财务费用	-7,052,099.41	-29,695,006.36
其中:利息费用	32,142,225.86	26,711,262.53
利息收入	41,300,669.34	53,025,224.21
加:其他收益	78,569,569.17	53,239,004.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26,902.67	6,336,138.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291,059.55	4,092,519.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161.84	567,867.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619,372.37	-14,119,198.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064,284.53	-9,072,523.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30.73	1,066,973.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888,023.73	366,537,138.25
加:营业外收入	560,403.43	4,907,421.80
减:营业外支出	64,778.26	721,759.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383,648.90	370,722,800.46
减:所得税费用	19,905,102.27	45,552,885.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478,546.63	325,169,915.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478,546.63	325,169,915.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079,721.29	278,473,092.1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4,601,174.66	46,696,823.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77.8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77.8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77.8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977.8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495,524.48	325,169,915.3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096,699.14	278,473,092.1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601,174.66	46,696,823.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34

法定代表人:宋西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裕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国启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9,109,276.31	2,246,943,597.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取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521,060.11	236,177,81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976,778.73	418,799,26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0,607,105.15	2,901,920,677.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5,117,477.88	1,501,156,962.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216,225.40	361,350,521.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658,280.56	89,505,307.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62,526.39	697,040,07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8,054,490.22	2,649,052,86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52,614.93	252,867,815.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4,378,496.54	72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945,624.94	7,746,849.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379,464.43	7,143,139.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76,903.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9,603,575.91	738,513,085.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1,539,531.56	1,343,388,249.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5,000,000.00	923,70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4,724,072.6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263,604.19	2,267,347,249.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660,028.28	-1,528,834,163.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232,300.00	3,319,339,776.4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1,232,300.00	326,925,721.7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80,961,019.35	1,113,961,667.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2,153,319.35	4,433,301,444.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2,714,197.17	1,099,636,257.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0,583,998.25	323,519,321.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701,200.00	2,185,8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480,692.62	62,539,621.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0,778,888.04	1,485,694,20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374,431.31	2,967,607,243.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5,362.47	8,937,889.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5,847,619.57	1,690,578,78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4,051,363.42	1,092,289,967.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8,203,743.85	2,782,868,756.67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0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例行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西全先生召集,副董事长徐立新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7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宋西全先生、刘勋章先生、齐贵山先生、王吉法先生、金福海先生、程永峰先生、唐长江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1、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2024年10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2024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已于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监事会对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意见: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关于确认民士达合理持股比例的议案》。

特此公告。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2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基本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性原则,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和新材”)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截至2024年9月30日财务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损失,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提金额占2024年1-9月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614,527.67	--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8,278,006.28	--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44,106.24	--
信用减值损失小计	-17,619,372.37	11.66%
存货跌价损失	-23,064,284.53	--
资产减值损失小计	-23,064,284.53	15.27%
总计	-40,683,656.90	26.93%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确认。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2)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3)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本集团取得的银行承兑汇票,如果票据到期日在1年以内,本集团判断应收票据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 不确认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如果票据到期日超过1年的,本集团按照该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信用损失准备。本集团取得的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应收账款政策划分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采用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 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 产,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 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 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 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 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 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 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